

宁夏大学新华学院部门公文

创新创业中心〔2021〕6 号

关于组织 2021 年度宁夏大学新华学院 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立项答辩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宁夏大学新华学院高水平本科建设整体规划以 2021 年学院创新创业中心重点工作安排，现决定开展新华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立项答辩评审会议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答辩时间

2019 年 4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14:00。

二、答辩地点

中心区教学楼智慧教室 305

三、参加人员

学科竞赛项目主持人及项目成员。

四、答辩内容

项目主持人围绕竞赛简介（竞赛基本情况、竞赛影响力、区赛国赛对接参赛情况），预期目标，组织情况，实施方案，学生能力培养情况，经费预算情况等进行答辩。参加答辩项目采用PPT进行汇报，由项目主持人汇报，每项目答辩时间为7分钟（陈述限定在4分钟以内，专家提问答辩限定在3分钟以内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请各教学单位做好本教学单位学科竞赛。

（二）项目立项主持人13:40到达会场抽签并调试PPT，其他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入场。

创新创业中心

2021年3月30日